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

专项审计说明

立信中联专审字[2023]D-0253号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LixinZhonglian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LixinZhonglian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关于对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的专项审计说明

立信中联专审字[2023]D-0253 号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3 年 4 月 4 日出具了立信中联审字[2023]D-0263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2017 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26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深证上[2020]543 号）的要求，贵公司编制了后附的《上市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及完整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本所审计贵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除了对贵

公司实施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 2022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作为贵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附件：上市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曹玮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新发

中国天津市 2023 年 4 月 4 日

附件

上市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2 年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2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2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2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2 年度外币折算汇兑差	2022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总计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2 年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2 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2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2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2 年度外币折算汇兑差	2022 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深圳深南电环保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24.76	214.99		124.14		215.60	代垫费用及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0,640.14	32,417.72	3,165.31	21,652.38		74,570.79	代垫费用及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深圳深南电燃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24.42	3,463.35	61.81	264.87		3,984.70	代垫费用及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深南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0.86					150.86	代垫费用	非经营性往来
小计				61,640.18	36,096.05	3,227.12	22,041.40		78,921.95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小计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总计				61,640.18	36,096.05	3,227.12	22,041.40		78,921.95		

法定代表人：孔国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玉辉

财务总监：张小银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晓佳

